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猛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许行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聘任刘猛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裁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刘猛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不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期限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二）聘任许行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裁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同意聘任许行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期限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意见如下：提名委员会对刘猛先生、许行志先生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等任职资格认真审核，认为刘猛先生、许行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

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通报批评，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公司董事会关于聘任刘猛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聘任许行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提名合法、有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1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刘猛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美国认证项目管理专业人士。1994 年 7 月至 2000 年 5 月任中国化学工程第七建设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助理、商务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都江堰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合同主管；2002 年 6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路易斯 伯杰集团公司安徽淮河污染治理项目技术援助项目部项目副经理；2003 年 6 月至 2004 年 6 月担任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业务开发部经理；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10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高级副总裁；2006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11 月至今任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董事；2015 年 6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联合水务董事；2020 年 8 月至 2024 年 5 月历任联合水务高级副总裁、常务副总裁；2024 年 5 月至今任联合水务执行总裁。

截至目前，刘猛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446,901 股。刘猛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宁波衡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衡联”)38.756% 的合伙份额，并持有宁波衡联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辨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5% 的股权，刘猛先生担任公司控股股东 United Water Corporation 董事，除前述情况外，刘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许行志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11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析师；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 年 12 月进入宿迁银控自来水有限公司工作；2020 年 8 月至今任联合水务董事会秘书，2024 年 5 月至今任联合水务副总裁。

截至目前，许行志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8,473 股。许行志先生除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宁波衡联 1.784% 的合伙份额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